

快篩陽性 112 年 3 月 20 日起輕症免隔離、中重症通報

措施	說明
0+n	<p>10 天自主健康管理免隔離政策，無需至校務資訊系統通報。</p> <p>➤ 快篩陰性或發病/採檢陽性滿 10 天，可解除自主健康管理。</p>
自主健康管理 注意事項	<p>➤ 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，返家不到校，快篩陰性可提前返校。有症狀：在家休息，避免不必要外出。無症狀或症狀緩解(退燒至少 1 天)後：可安心外出。</p> <p>➤ 外出時請全程佩戴口罩。</p> <p>➤ 請勿與他人從事近距離或群聚型之活動，如聚餐、聚會、公眾集會等。</p>
住宿	<p>➤ 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，返家不到校，快篩陰性可提前返校。境外住宿生如無校外住處，請聯繫衛保組 03-5743000(週一至五 08:00-17:00)或生輔組 03-5711814(夜間/假日)協助住宿事宜。</p> <p>➤ 同住室友可留住原寢室，自我健康監測，包括戴口罩、勤洗手等，保持良好衛生習慣。有發燒等不適症狀，不上課，請快篩及就醫，快篩陽性返家進行 0+n 自主健康管理。</p>
課程安排及學生請假	<p>一、輕症或無症狀者：</p> <p>➤ 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，不到校上課上班，快篩陰性可提前返校。</p> <p>➤ 自行持快篩陽性照片（寫上日期、時間及姓名）向授課老師請病假，0+5 日以內之病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第 6 天後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者，如就醫看診並取得醫師證明，比照上述之病假處理方式。</p> <p>二、中重症者：依隔離治療通知書所載日期核給日數，向授課老師請「防疫假」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</p> <p>三、因上述情況請假，不會因此扣減其學校評量成績。</p>
教職員 差勤管理	<p>➤ 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：以申請居家辦公為原則，若無法居家辦公得申請【防疫病假】(不扣薪)最多可申請 6 日，且不列入年度病假日數計算及考績(核)等次考量。第 7 日如仍有症狀，得申請居家辦公至第 10 日，亦可請特休、加班補休等假別。</p> <p>➤ 篩檢陽性中重症者：請「公假」，請檢附醫師診斷證明並依隔離治療通知書所載日期請假。</p> <p>居家辦公及其他差勤事項，請見人事室網頁/防疫專區/因應疫情該如何請假 OR 申請居家辦公(網址：https://reurl.cc/ZXeqqg)</p>

其他注意事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➤ 出現警示症狀（註 1），儘速撥打 119，或由同住親友接送或自行前往等方式就醫。➤ 具「COVID-19 重症高風險因子」者（註 2）於快篩陽性後，請儘速就醫。➤ 由醫療院所通報中重症者，請聯繫衛保組 03-5743000(上班週一至五 08:00-17:00)或生輔組 03-5711814(24 小時)協助相關事宜。
---------------	--

註：

1. 喘或呼吸困難；持續胸痛或胸悶；意識不清；皮膚、嘴唇或趾甲床發青；無法進食、喝水或服藥；過去 24 小時無尿或尿量顯著減少；收縮壓<90mmHg；無發燒之情形下，心跳>100 次/分鐘
2. 具「COVID-19 重症高風險因子」之民眾（65 歲以上長者、孕產婦、具慢性病或免疫不全/免疫低下病史者等）